



Just the Facts for NY Parents

紐約州立大學 · 紐約州教育廳

教育實情 給家長的說帖

課外輔導服務

聯邦通過的《2001 不讓兒童落後教育法案》，即 NO CHILD LEFT BEHIND ACT of 2001，簡稱NCLB；中文簡稱《不讓落後法案》。該法案的用意是要提昇全國兒童的教育水平。它要每個學校為自己的教學成果負責；給家長對子女的教育方式有更寬廣的選擇；並且鼓勵教育界研究改進有效的教學方法。這份節略，把該法案中與家長相關的重要部分加以解說。

兒童應該要享有最好的教育環境。如果貴子女就讀的學校接受第一教育條款經費補助，而教學進程落後於紐約州定標準，根據《不讓落後法案》的新規定，家長可以為子女另行選擇就讀的學校。

選擇就讀其他公立學校

所有的學校都必須達到**足夠的年進度**—教學必定要有進步。如果學校在同一科目，同一年級的教學，連續兩年進度落後，就會被列名**必須改進的學校**。被列為**必須改進的學校**之後，學區辦公室或特許學校，必須每年都要發通知，讓家長知道子女就讀的是一所必須改進的學校。

如果子女就讀的是一所屬於第一教育條款下，必須改進的學校，家長可以要求把學生轉到同學區中教學優良的學校。這就是所謂就讀公立學校選擇權。

可以留在原校，接受課外輔導教學

如果子女就讀的是一所屬於第一教育條款下必須改進的學校，下一學年又再次沒有達到年度進程，根據《不讓落後法案》規定，家長就可以另有選擇。若是特許學校，要為低收入家庭的學生，提供課外輔導的服務。這就是所謂課外輔導服務。這項服務的目的是要為那些在閱讀、語文運用和數學等主要科目，成績落後的學生加強輔導，使他們能趕上學習進程。學區所提供的這項輔導課程，必須持續下去，一直到學校不再列名**必須改進的學校**名單為止。

課外輔導服務，顧名思義，是在上課之外的時間補習，並且在不同的地點。這項服務是免費的；學區辦公室會代為付費，家長不必付費。

服務的內容如下：

- 課業補習（一對一）
- 周末上課，或
- 放學後上課
- 暑假上課

這些辦理課外輔導服務的機構，都是經過紐約州教育廳批准的。

鄰近的公立學校和特許學校，私立學校，非營利或營利公司組織，甚至當地的大學，教堂，猶太教堂，回教清真寺，以及慈善機構，都可能有這類的課外輔導課程。如果學區的經費不足，家長就得自己解決子女參加補習的交通問題。

如何能得到有關課外輔導服務項目的詳細資料？

- 向學校詢問。學生的任課老師或校長，都能告訴家長，學校是否屬於在第一教育條款下必須改進的學校，而要按照規定對學生提供課外輔導服務。如果子女就讀的學校教學進程落後，家長可以要向學校詢問，目前有那些課外輔導服務可供選擇？
- 上網查看。州教育廳的網站 [<http://www.emsc.nysed.gov/nyc/DINI.html>] 公佈了所有在第一教育條款下必須改進學校的名單。另外在網站 [<http://www.emsc.nysed.gov/nyc/SES/ApprovedProviders/AlphaCountyChoice.html>] 公佈了所有提供課外輔導課程的地方。
- 選擇課外輔導服務。在為子女選擇課外輔導服務方面，家長角色非常重要。學校不會替學生作選擇。但，家長可以要求學校的教職員幫忙，選擇一個最合適的課外輔導機構。
- 多參與。家長應該要和課外輔導服務人員以及學區辦公室人員，一起為學生設立特定的學習目標。所設定的目標必須要明白規定如何考核學生的學習進度。課外輔導課程的設計，必須要能提高學生的學科程度為目的。
- 知道如何幫忙。家長可以向子女的任課老師，校長或家長會長詢問，學校目前採取什麼行動來改進教學成果，在這方面，家長有什麼可以盡力的地方。



本文是一系列向家長解說有關聯邦〈不讓兒童落後教育法案〉的說帖之一。該法案A部份第1116(e)條，規定了課外輔導服務的詳情。想進一步瞭解〈教育實情〉細節，可向校長詢問，或寫電子郵件到 nclbnys@mail.nysed.gov 的信箱向紐約州教育廳詢問，或上網到 <http://www.emsc.nysed.gov/deputy/nclb/nclbhome.htm> 的網站查看。聯邦〈不讓兒童落後教育法案〉的網址，有為家長特別設計的網頁，請進入 <http://www.nochildleftbehind.gov/parents/> 查看。